

# 個人帳戶本息計算

個人帳戶本息=各類型投資標的組合(保守型/穩健型/積極型)

\*累積信託受益權單位數\*單位淨值

單位淨值=各類型投資標的組合之信託財產淨資產價值/  
流通在外之信託受益權單位數總數

說明：

- 1.信託財產淨資產價值=信託資產總額-信託負債總額(應付款項及費用)
- 2.信託受益權單位數：
  - (1)期初以每單位10元為基礎，並按教職員個別之投資金額比例，計算期初應得之信託受益權單位數
  - (2)期中各期依申購當日各類型投資標的組合單位淨值，按各期教職員個別之投資金額比例，計算期中各期應得之信託受益權單位數
  - (3)信託受益權單位數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三位
- 3.單位淨值：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四位

## 法定收益本息計算(1/2)

※儲金管理委員會問答集補充說明(草)：

依據教職員選擇於最低風險商品(即保守型投資標的組合)之期間及數額計算，如運用收益低於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，將終身平衡後於教職員離退時由國庫補足。惟若教職員轉入最低風險商品之數額高於其原始提存金額，將以原始提存金額作為法定收益計算之基礎。

何謂「終身平衡」？

1.個人帳戶本息 > 法定收益本息 => 法定收益撥補差額為0

2.個人帳戶本息 < 法定收益本息 =>

法定收益撥補差額為法定收益本息—個人帳戶本息

## 法定收益本息計算(2/2)

法定收益本息=保守型投資標的組合法定收益金額平均餘額  
平均年利率\*實際存入天數

法定收益金額平均餘額=保守型投資標的組合前月法定收益金額餘額-  
保守型投資標的組合當月累積贖回原始申購金額+  
保守型投資標的組合當月新增法定收益金額+累積息轉本金額

說明：

1.法定收益金額=信託資產總額-信託負債總額(應付款項及費用)

(1)原始申購保守型投資標的組合=即本次提存金額—相關費用

(2)轉換申購保守型投資標的組合

贖回原始申購金額>給付淨額 => 給付淨額—相關費用

贖回原始申購金額<給付淨額 => 贖回原始申購金額—相關費用

2.贖回原始申購金額=(贖回單位數/庫存單位數)\*累積本次申購金額

3.息轉本金額=每年2月及8月將法定利息轉入法定收益金額